

关于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开放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15 年 4 月 22 日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场内简称：500 等权）	
基金主代码	502000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4 月 15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以及《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等	
申购起始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赎回起始日	2015 年 4 月 27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 A（场内简称：500 等权 A）	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 B（场内简称：500 等权 B）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502001	502002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	否	否

注：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在场内、场外均可接受投资者的申购与赎回，同时也可以在场内进行交易；但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 A 份额、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 B 份额只可在场内进行交易，不接受投资者的申购、赎回。

2 日常申购、赎回业务的办理时间

上海证券交易所的工作日为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的申购、赎回开放日。场内业务办理时间为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交易时间，场外业务办理时间以各销售机构的规定为准，但基金管理人根据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的要求或基金合同的规定公告暂停申购、赎回时除外。

基金合同生效后，若出现新的证券交易市场、证券交易所交易时间变更或其他特殊情况，基金管理人将视情况对前述开放日及开放时间进行相应的调整，但应在实施日前依照《信息

披露办法》的有关规定在指定媒体上公告。

3 日常申购业务

3.1 申购金额限制

投资人在办理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场内申购时,单笔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50,000 元(含申购费)人民币。投资人通过本基金销售机构的销售网点及网上直销交易系统办理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场外申购时,单笔最低金额为 10 元人民币(含申购费),每笔追加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10 元(含申购费)。通过直销中心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为 5 万元人民币(含申购费),已有认购本基金记录的投资人不受首次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但受追加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网上交易系统办理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申购业务的不受直销网点单笔申购最低金额的限制,申购最低金额为单笔 10 元(含申购费)。本基金直销中心单笔申购最低金额可由基金管理人酌情调整。销售网点的投资人欲转入直销网点进行交易要受直销网点最低金额的限制。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调整首次申购的最低金额。投资人可多次申购,对单个投资人累计持有份额不设上限限制。

3.2 申购费率

3.2.1 场外申购费率

投资者申购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场外申购费率见下表:

	申购金额 (M)	申购费率
场外申购费率	M < 50 万	1.00%
	50 万 ≤ M < 100 万	0.60%
	M ≥ 100 万	每笔 1000 元

3.2.2 场内申购费率

本基金的场内申购费率由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按照场外申购费率设定投资人的场内申购费率。

4 日常赎回业务

4.1 赎回份额限制

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持有人在销售机构赎回时,每笔赎回申请不得低于 100 份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且通过场内单笔申请赎回的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必须是整数份;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持有人赎回时或赎回后将导致在销售机构(网点)保留的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余额不足 100 份的,需一并全部赎回。

4.2 赎回费率

4.2.1 场外赎回费率

投资者赎回本基金基金份额的场外赎回费率见下表：

场外赎回费	持有时间	赎回费率
	1 年以下	0.50%
	1 年（含 1 年）- 2 年	0.25%
	2 年以上（含 2 年）	0%

4.2.2 场内赎回费率

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份额的场内赎回费率为固定值 0.5%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场外销售机构

5.1.1 直销机构

投资者可以拨打本公司客户服务电话 4007-007-818 或（021）38572666。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上海市浦东新区世纪大道 100 号上海环球金融中心 19 楼（邮编 200120）

总机：（021）38572888

传真：（021）38572860

客服电话：4007-007-818；（021）38572666

联系人：韦佳

网址：www.westleadfund.com

在发售期间，客户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进行发售相关事宜的问询、开放式基金的投资咨询及投诉等。直销客户还可以通过本公司客户服务中心电话查询汇入资金的到账情况。

5.1.2 场外代销机构

本基金的场外代销机构包括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申万宏源西部证券有限公司、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数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排名不分先后）。

5.2 场内销售机构

本基金的场内销售机构为具有基金代销业务资格的上海证券交易所会员单位，包括：爱建证券、安信证券、渤海证券、财达证券、财富证券、财富里昂、财通证券、长城证券、长江证券、诚浩证券、川财证券、大通证券、大同证券、德邦证券、第一创业、东北证券、东方证券、东海证券、东莞证券、东吴证券、东兴证券、高华证券、方正证券、光大证券、广发证券、广州证券、国都证券、国海证券、国金证券、国开证券、国联证券、国盛证券、国泰君安、国信证券、国元证券、海通证券、恒泰长财、恒泰证券、红塔证券、宏源证券、宏信证券、华安证券、华宝证券、华创证券、华福证券、华林证券、华龙证券、华融证券、华泰联合、华泰证券、华西证券、华鑫证券、江海证券、金元证券、开源证券、联讯证券、民生证券、民族证券、南京证券、平安证券、齐鲁证券、日信证券、瑞银证券、山西证券、上海证券、申银万国、世纪证券、首创证券、太平洋证券、天风证券、天源证券、万和证券、万联证券、西部证券、西藏同信、西南证券、厦门证券、湘财证券、新时代证券、信达证券、兴业证券、银河证券、银泰证券、英大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航证券、中金公司、中山证券、中投证券、中天证券、中信建投、中信浙江、中信万通、中信证券、中银证券、中邮证券、中原证券（排名不分先后）。

6 基金份额净值公告/基金收益公告的披露安排

2015 年 4 月 27 日起，基金管理人将通过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各销售机构及指定网点营业场所、基金管理人网站等媒介公布上一个基金开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敬请投资者留意。

7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1）基金管理人可根据市场情况，合理调整对申购金额和赎回份额的数量限制，基金管理人进行前述调整须按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有关规定至少在一种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刊登公告。

（2）基金管理人可以根据《基金合同》的相关约定调整费率或收费方式，基金管理人应于新的费率或收费方式实施前依照《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在至少一家指定报刊及基金管理人网站公告。

（3）本公告仅对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详细阅读刊登在 2015 年 3 月 25 日《证券日报》上的《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投资者亦可通过本公司网站或相关代销机构查阅《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和《西部利得中证 500 等权重指数

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等相关资料。

(4) 有关本基金开放申购、赎回的具体规定若有变化，本公司将另行公告。

(5) 投资者可以登陆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 www.westleadfund.com 或拨打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客户服务热线 4007-007-818 进行相关咨询。

(6)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

西部利得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二日